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802352599

10位ISBN编号：7802352592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王锐 中国税务出版社 (2009-07出版)

作者：王锐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内容概要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内容简介：伴随着税收的诞生，纳税人的税收不遵从行为也相应出现。为了减少由于税收不遵从造成的税收流失，学术界从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心理学等角度出发对税收不遵从的原因、特征及对策进行了较多探索。

本文以实证研究为基础，从税务机关的角度出发，首先对我国企业纳税人的税收遵从现状进行了调查与分析，其次针对我国税务稽查机关目前针对纳税人税收不遵从所采取的稽查人工选案方法进行了定量研究，然后运用统计判别分析原理对企业纳税人的税收不遵从情况进行了判别分析，最后对不诚实申报的纳税人可能使用的逃税手法进行了识别尝试。

论文的主要内容如下：第一章为绪论，主要论述了本研究的意义和背景。

第二章为国外税收稽征及税收遵从的状况简介，总结了这些国家税收征管与稽查的经验，指出这些经验与措施都是长期的系统工程。

因而从我国税务机关的角度出发，提高税务稽查水平的涉及面相对较小从而协调难度也较小，是一项投入小而见效快的可行措施。

第三章从税务机关的角度对我国目前企业纳税人的税收遵从现状进行了研究。

通过对税务稽查人员进行的问卷调查和税务部门的统计数据得出了目前企业纳税人的整体逃税比例在50%左右的结论，并对纳税人税收遵从状况的一些重要特征如逃税决策的影响因素、逃税决策的关键影响人等进行了研究，证实了对逃税行为的惩罚率低是引发纳税人逃税行为的最主要因素。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作者简介

王锐，女，1972年8月出生，湖南怀化人、2003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获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为浙江工商大学金融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财税政策与公共管理，在《税务研究》、《中国软科学》、《上海金融》、《商业研究》、《审计与经济研究》等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多篇，主持了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规划课题1项、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课题1项。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1.1 税务稽查的定义1.2 税收遵从的定义、类型及其衡量1.2.1 税收遵从的定义1.2.2 税收遵从的类型1.2.3 税收遵从的衡量1.3 税收遵从研究对税务稽查的重要意义1.3.1 税收成本与税收遵从成本1.3.2 税收不遵从与税收流失1.4 税务稽查与税收遵从研究在税收学体系结构中的地位1.5 本文体系框架1.6 论文研究方法第二章 国外税收稽征及遵从的现状研究2.1 美国的税收稽征及税收遵从状况2.1.1 美国的联邦税法体系和立法程序2.1.2 美国的税收征收管理2.1.3 美国的纳税审计2.1.4 美国的税收遵从状况2.1.5 美国的税收成本与税收遵从2.2 日本的税收征管及税收遵从状况2.2.1 日本的税收立法体系和立法程序2.2.2 日本的税收征管机构及征管法律体系2.2.3 日本的纳税方式2.2.4 日本加强税收遵从的征管措施2.2.5 日本的税收遵从状况2.3 澳大利亚的税收征管及税收遵从状况2.3.1 澳大利亚的纳税审计2.3.2 澳大利亚加强税收遵从的措施特点2.4 爱尔兰的税收征管及税收遵从状况2.4.1 爱尔兰税务机构职责2.4.2 理解纳税人对税收的看法2.4.3 税务机构与纳税人之间的关系2.4.4 税务机关的影响对象——纳税人2.5 国外税收征管的经验对我国的借鉴2.5.1 完善的税收法制保障2.5.2 全面的税源监控2.5.3 有效的源泉扣缴制度和预付暂缴制度2.5.4 周到的税务咨询、辅导与宣传活动2.5.5 实行区别化的纳税信用等级管理2.5.6 专业化的税务审计2.5.7 严厉的税收惩罚2.5.8 高素质的税务代理机构及政府对其进行的有效管理2.5.9 健全的社会信用体系第三章 我国税务稽查及税收遵从的现状研究3.1 相关研究综述3.1.1 我国纳税人税收不遵从的现状.....第四章 税务稽查选案的研究文献述评第五章 我国税务机关的稽查人工选案实证分析第六章 税务稽查与软件选案（一）：逃税的识别第七章 税务稽查与软件选案（二）：逃税第八章 结论与展望附录：税务稽查调查问卷主要参考文献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3）合伙收入的申报准确率已经下降到77.5%，但仍然比小企业和个体营业者高。根据美国税法，合伙企业本身不必纳税，但合伙企业必须向国税局报告其经营成果，并提供每一位合伙人的名称及他们取得合伙企业的所得的情况，因此合伙人虽然是以个人身份申报所得税，但是国税局仍然可以根据合伙企业的报告对合伙人进行一定程度的监控。

按照美国税法，合伙企业仍然要进行会计核算，合伙企业不仅要申报正常所得，还要单独报告某些项目如投资所得、资本利得和利亏等。

合伙企业的所得要按合伙的份额划归合伙人，与合伙人的其他所得合并纳税。

合伙企业发生的亏损要划归合伙人，以便在合伙人的个人纳税申报中进行扣除。

此外，合伙人与合伙企业之间的交易要适用于关联方的规定。

因此，对合伙人而言，其纳税申报的程序不仅包括个人的全部私人财务活动，还必须将合伙企业经营所发生的所得和亏损按分配的份额包括进来，纳税成本自然比一般人更高，税收遵从水平下降也就不足为奇了。

（4）个体企业主、小企业主和非农场的独资业主都可算是自谋职业者，他们的税收遵从水平都较低，一方面是因为国税局对他们的监控薄弱，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过高的税收遵从成本。

自我雇佣者的个人纳税申报完全依靠自己进行，他的纳税成本很难像工薪阶层那样由雇主分担一部分。

以社会保障税为例，由于自谋职业者既是雇员又是雇主，所以自谋职业者适用的税率是正常的雇员适用的税率的2倍，老年人、残疾、遗属保障（合称为OASDI）部分的税率为12.4%，医疗部分为2.9%；对于应税所得，是指自谋职业者取得的净经营所得，为自谋职业者来自该经营的所得减去部分扣除项目的余额，其中，资本利得和利亏不计入净经营所得，如果自谋职业者还有兼职工作，在计算应税所得时应减去其兼职受雇于某项应税工作的工薪。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编辑推荐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是财税博士论文库之一。

<<税收不遵从的识别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